

标段编号：2405-440343-04-01-162168005002

深圳市建设工程其他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新大综合客运枢纽工程（造价咨询）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09月09日

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

企业名称： 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公章）

填报日期： 2024.09.09

企业名称	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 (如有)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078076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金 (万元)	502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 飞亚达大厦附 10 层
成立时间	1995.01.13		企业股东信息 (主要)	陈曼文 66.25%
法定代表人	陈曼文	联系方式 0755- 83991763		余如邦 21.25%
企业总人数	233 人			肖柱斌 5%
纳税额 (万元)	2021 年：623.67 万元 2022 年：743.30 万元 2023 年：548.62 万元 累计纳税额：1915.59 万元			

注：

1、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2021 年、2022 年、2023 年）纳税情况，以税务部门提供的纳税证明为准，

2、投标人应按本表所填纳税年份的顺序放置纳税证明扫描件。

营业执照及企业基本信息



营 业 执 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078076

名 称 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主 体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飞亚达大厦附10层
法 定 代 表 人 陈曼文
成 立 日 期 1995年01月13日

重 要 提 示

- 1、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 2、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org.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 3、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记机关



2017 年 06 月 2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078076
注册号:	440301103414233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飞亚达大厦附10层
法定代表人:	陈曼文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502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5-01-13
营业期限:	自1995-01-13起至2025-01-13止
核准日期:	2019-11-15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备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动产抵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网站信息](#)

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的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陈曼文	332.5750	66.2500	自然人	自然人
余如邦	106.6750	21.2500	自然人	自然人
周复庆	25.1000	5.0000	自然人	自然人
肖柱斌	25.1000	5.0000	自然人	自然人
冯淑敏	12.5500	2.5000	自然人	自然人

纳税证明

①2021 年度税务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2〕69687号

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3078076) 在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 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1,749.41	0
2	企业所得税	1,293,126.83	0
3	印花税	25,403.4	0
4	教育费附加	137,892.61	0
5	增值税	4,596,420.09	0
6	地方教育附加	91,928.41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51,714.3	0
	合计	6,518,235.05	0
	其中, 自缴税款	6,236,699.73	

以上自缴税费,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20年1,853,859.9元, 2021年4,664,375.15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 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2年1月13日, 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201135754864680



②2022 年度税务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149357号

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3078076) 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6,334.23	1,345.58
2	企业所得税	2,203,686.14	32,037.74
3	印花税	20,885.9	0
4	车船税	330	0
5	教育费附加	144,143.23	576.68
6	增值税	4,804,774.57	19,222.64
7	地方教育附加	96,095.49	384.45
8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54,694.46	0
9	车辆购置税	67,021.14	0
合计		7,727,965.16	53,567.09
其中,自缴税款		7,433,031.98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1年3,100,470.7元,2022年4,627,494.46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123,018.43元(壹拾贰万叁仟零壹拾捌圆肆角叁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2月10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302100329836557



③2023 年度税务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16515号

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3078076) 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 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0,801.92	0
2	企业所得税	734,374.16	0
3	印花税	21,866.81	0
4	教育费附加	124,629.4	0
5	增值税	4,154,313.17	0
6	地方教育附加	83,086.27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60,078.76	0
8	车辆购置税	17,061.95	0
合计		5,486,212.44	0
其中, 自缴税款		5,218,418.01	

以上自缴税费,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22年1,237,614.31元, 2023年4,248,598.13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 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1月3日, 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401032241418793



投标人近五年（2019年1月1日至截标之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担的

同类工程造价咨询业绩【业绩类别：建筑工程】

（数量上限为3项）

企业名称： 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公章）

填报日期：2024.09.09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 1、项目名称：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工程类型：建筑工程；合同金额：1533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0年11月25日；
- 2、项目名称：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一期）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工程类型：建筑工程；合同金额：1209.49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3年10月13日；
- 3、项目名称：宝安区人民医院整体改造工程（二期）造价咨询；工程类型：建筑工程；合同金额：1065.85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0年01月13日。

备注：

- 1、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1. 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2020-75
副本 5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SZSC-HT-2020-018

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 全过程造价咨询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路体育中心

委托单位：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公司

咨询单位：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人（全称）：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建设工程委托造价咨询与其他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

2.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路体育中心

3.工程规模、特征及本次委托的工程范围：维修改造 90000 平方米，新建 320000 平方米，拆除现体育馆，新建一座容纳 15000 人的新综合体育馆，将原 32500 座的综合性体育场改造升级为 45000 座以上，完善建设人行连接通道、增设地下停车位等交通配套。本工程服务范围最终以政府相关部门批复为准。

4.投资金额：项目总投资约 52 亿元，其中建安费约 43 亿元。

5.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6.建设工期或周期： /

7.委托人所处工程中的角色： /

8.其他： /

二、务范围及工作内容

双方约定的服务范围及工作内容：（根据合同约定内容，在下表□处打√）

服务阶段	服务范围及工作内容	
	服务范围	工作内容
□决策阶段	□投资估算	□编制□审核□调整
	□经济评价	□编制□审核□调整
	□其他	
☑设计阶段	☑设计概算	□编制☑审核□调整
	☑施工图预算	☑编制□审核□调整
	□其他	

☑发承包阶段	☑工程量清单	☑编制□审核□调整
	☑招标控制价	☑编制□审核□调整
	☑投标报价分析	☑编制□审核□调整
	☑清标报告	☑编制□审核□调整
	□其他	
☑实施阶段	☑资金使用计划	☑编制
	☑工程量与工程款复核	□编制☑审核□调整
	☑合同价款调整	☑编制□审核□调整
	☑工程变更、索赔、签证	☑编制☑审核□调整
	☑工程实施阶段造价控制	
	□其他	
☑竣工阶段	☑竣工结算	□编制☑审核□调整
	☑竣工决算	□编制☑审核□调整
	□其他	
□全过程跟踪审计	从项目建设前期准备工作至项目竣工验收交付使用全过程的全部经济活动的真实性、合法性、合规性、完整性和效益性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价。	
□第三方复核或审计	□预算审核/审计 □结算审核/审计 □决算审核/审计	□审核□调整
☑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包括决策阶段、设计阶段、发承包阶段、实施阶段、竣工阶段的服务	
☑其他服务	☑工程造价鉴定	
	☑材料设备询价	
	☑目标成本规划与控制	
	☑技术经济指标优化	
	☑其他	详见任务书

注 1: 选择的服务内容可以是单项, 也可以是多项

注 2: 上表所列之外的服务范围及工作内容可在“□其他服务”中拓展;

三、服务期限

本项目服务期限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至完成项目的全部造价咨询项目的工

作为止。驻场时间：开始时间以发出中标通知书后第2日为准，至本项目竣工结算完成。

四、质量标准

工程造价咨询成果文件应符合：

1. 工程量清单项目编制齐全，分类清楚，不得漏项，招标控制价合理；
2. 工程量计算准确，准确率在95%以上（包括95%）；
3. 结算造价与深圳市相关审计机构审定价相差应小于5%以内（不含5%）；
4. 设备工程量准确率为99%；
5. 主要材料设备计价准确，无原则性失误；
6. 造价文件必须文字清晰整齐。必须有相关专业造价工程师盖注册章、公司负责人签字盖章，并盖公司章。
7. 项目实际结算总造价应控制在批复概算内。

五、酬金及计取方式

1. 本合同价格形式为：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2. 签约合同价暂定为：壹仟伍佰叁拾叁万元整人民币（大写）（¥15,330,000.00元）。

本项目咨询酬金包括由咨询人为完成本合同所规定的工作内容、职责和义务所发生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文本印刷费、评审会费用、成果论证费、公开展示费、成果编制费、仪器设备的使用和管理费、资料购买费、样品及其包装运输费、快递费、外出考察费以及为办理各项审批手续提供办公和交通便利所发生的费用、现场服务费、驻场费、赶工费、咨询组织费、差旅费、调研费、所有咨询人员工资和福利、保险、现场生活条件、交通费、办公设施和设备、通讯设备、管理费、利润、税金、版权、专利使用费、专项委托第三人的服务费以及其它费用和开支。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咨询酬金不因工程进度、开发周期等因素变化而调整。

3. 计取方式：

咨询人合同价为暂定咨询酬金，咨询酬金结算以经审计审定的建安工程结算金额作为取费基数，计算方式为：咨询酬金结算价=经审计审定的建安工程结算金额×投标费率（4.38‰）。

最终咨询酬金结算价以审计为准，且不得超过发改部门批复的概算（含调整）中
造价咨询部分费用。

六、合同文件的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构成合同文件：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合同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或委托书（如果有）
- (4) 合同补充条款；
- (5) 合同专用条款（含附录 A-I）；
- (6) 合同通用条款；
- (7)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或造价咨询服务建议书（如果有）；
- (8) 招标文件
- (9)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词语定义

本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所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八、承诺

1. 咨询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完成本合同约定工作范围内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工作，并确保工作成果符合本合同既定的质量标准，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方式、币种、额度向咨询人支付酬金，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委托人和咨询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11月25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

委托人和咨询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正本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副本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正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以下为签署页)

甲方：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559889496F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上步北路深圳体育场一层 7 区

邮政编码：518109

法定代表人：王鹏程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83214878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八卦岭支行

账号：7441410182603575312

乙方：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1923078076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飞亚达大厦附10楼

邮政编码：518041

法定代表人：陈曼文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83991715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深圳华富支行

账号：11002878123402

附录 H 本项目拟派人员一览表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情况表

名称	职务	姓名	资格证书	学历	专业	承担过的项目经历
1	项目负责人	陈晓星	注册造价师	硕士	安装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一期）、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项目、深圳市新华医院工程项目
2	项目副负责人 兼土建负责人	张明添	注册造价师	本科	土建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一期）、深圳市第十高级中学项目
3	土建工程师	余如邦	注册造价师	大专	土建	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项目、深圳市新华医院工程项目、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校区扩建工程
4	土建工程师	杨军伟	注册造价师	本科	土建	前海交易广场项目
5	土建工程师	管耀星	注册造价师	本科	土建	龙华新区中心医院扩建工程、深圳市第十高级中学项目
6	土建工程师	张舒晴	注册造价师	本科	土建	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项目、深圳市新华医院工程项目
7	土建工程师	刘丽	注册造价师	大专	土建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一期）、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校区扩建工程
8	土建工程师	李扶新	造价员	本科	土建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一期）、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校区扩建工程
9	土建工程师	孙静霞	造价员	本科	土建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一期）、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校区扩建工程
10	土建工程师	蔡文珊	造价员	本科	土建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一期）、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校区扩建工程
11	安装负责人	钱忠美	注册造价师	本科	安装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一期）、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校区扩建工程
12	安装工程师	刘友德	注册造价师	本科	安装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一期）、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校区扩建工程
13	安装工程师	王雷	注册造价师	本科	安装	深圳市新华医院工程项目、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校区扩建工程
14	安装工程师	陈玲琳	注册造价师	本科	安装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一期）、深圳大学学生宿舍拆建工程
15	安装工程师	刘明静	注册造价师	本科	安装	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项目、深圳市新华医院工程项目、光明文化
16	安装工程师	李瑾	造价员	本科	安装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一期）、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项目、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校区扩建工程



招标控制价

工程名称：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一区

施工总承包（体育馆）

文件编号：航建 2020-75 - ZJ07

建筑面积：265913.7M²

单方造价：6066.11 元/M²

建设单位：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主管：

设计单位：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壹拾陆亿壹仟叁佰零陆万叁仟零叁拾元零玖分

¥1,613,063,030.09 元

工程造价咨询人：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咨询人：余如邦
工程造价咨询人：余如邦
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咨询有限公司
有效期：2022年12月31日
复核人：余如邦

陈暖星
王若雅

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执业印章
编号：甲190344000632
有效期至：2021年12月31日

编制人：周叶晶、李静、王若雅
编制人：周叶晶、李静、王若雅
资格证书号：王若雅

编制日期：2021年5月26日



周叶晶、李静、王若雅
周叶晶、李静、王若雅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31日

招标控制价

工程名称：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二区

施工总承包（体育场）

文件编号：航建 2020-75 - ZJ08

建筑面积：88893.11 M2

单方造价：7105.08 元/M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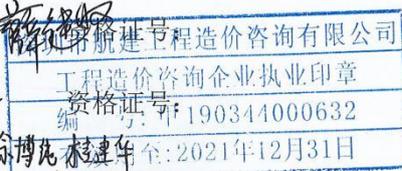
建设单位：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主管：

设计单位：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陆亿叁仟壹佰伍拾玖万贰仟陆佰陆拾捌元伍角柒分

¥631,592,668.57 元



编制日期：

2021年5月26日

2. 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一期）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2023-41

正本



合同编号: ERMGKY-008-2023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 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一期）项目

合同名称: 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一期）项目
全过程造价咨询

承包方: 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 二〇二三年十月



合同协议书

委托单位（甲方）：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咨询单位（乙方）：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工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一期）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东北部，处于笋岗西路与泥岗西路交汇处西北角

工程规模及内容：建安及设备费约 170308.42 万元人民币，预计工程工期 2023 年 12 月开工，2028 年 10 月底竣工；建筑总面积 20.62 万平方米。

二、合同价及结算价：

本项目造价咨询服务费用（暂定）为大写：**壹仟贰佰零玖万肆仟玖佰元整**（小写：¥1209.49 万元），最终以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审核金额为准。

1、咨询服务费按阶段计取；

1.1 咨询服务费取费基数：

a、合同委托阶段：咨询服务费取费基数（暂定）按以下方式之一由发包人确定（优先批复概算，其次可研报告，再次项目建议书）：

批复概算中的建安费；

批复可研- 建安费 或取（未单列建安费时） 总投资估算×0.9

批复项目建议书中- 建安费 或取（未单列建安费时） 总投资匡算×0.9

b、咨询服务费结算取费基数：

咨询服务费结算以所承接的最终批复概算（含调整）中建安费作为取费基数，费率按照取费表重新计算结算费率（有关调整系数不变）。

1.2 咨询服务费为按本款约定的方式计算各阶段造价咨询服务或其他工程造价咨询任务相应费用的总和；

咨询服务费=取费基数×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率×系数（其中90%为基本费用，10%为绩效费用）+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指奖金等。

a. 造价咨询任务阶段取费表

造价咨询阶段任务		建安造价	费率(%)
工可阶段	负责审核项目可行性研究资料、协助完成工可评审（无此项工作内容时不计取）	不论工程大小	0.12
概算阶段	审核概算、协助完成概算评审工作（无此项工作内容时不计取）以及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概算调整工作	不论工程大小	0.36
预算阶段	1、编制或审核工程预算；协助招标人编制招标文件； 2、编制工程量清单及标底，并提供综合单价分析表； 3、提供主要材料数量及价格（包括暂定价格）清单；	1亿元内部分	2.4
		1-3亿元部分	2.3
		3-5亿元部分	2.2

	4、提供主要设备清单及单价。 5、在工程量清单和标的编制过程中书面提出设计和招标文件的问题，提醒招标人工程中采用的新材料、新工艺，并提交新材料、新工艺的计价方案供招标人决策。	5-10 亿元部分 10 亿元以上部分	2.0 1.8
结算阶段	审核工程竣工结算	1 亿元内部分 1-3 亿元部分 3-5 亿元部分 5-10 亿元部分 10 亿元以上部分	2.4 2.3 2.2 2.0 1.8
施工阶段	1、复核中标候选人的商务标，并提出详细的造价分析报告；协助招标人签订合同； 2、编制投资控制形象进度表； 3、施工过程中，参与工程量计量及工程进度款支付的复核工作；参与工程变更及现场签证的计量、计价复核工作； 4、按需要与招标人一起到工地现场解决有关造价事宜； 5、全过程成本控制，主动、及时地发现并向招标人汇报任何可能影响成本的事项，提出相关改善建议； 6、协助完成结算审计工作； 7、结算完成后，协助招标人进行经济技术指标分析；其它工程造价技术咨询等。 8、参与设计和监理的绩效评价，出具书面的设计和监理单位投资控制绩效评价的意见。 9、项目所有工程结算完毕后，出具项目投资控制报告，报告中应包含履约情况自我评价、投资控制情况汇报、造价指标分析、投资控制存在的问题及建议等。 10. 为本项目服务的其它造价管理任务和工程造价技术咨询。	不论工程大小	1.8

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费用计算表

总造价咨询费	总造价咨询费=61.31+374.61+306.56+374.61+92.4=1209.49 万元 概算阶段：170308.42*0.36%=61.31 万元 预算阶段：(10000*2.4%+20000*2.3%+20000*2.2%+50000*2.0%+70308.42*1.8%)*1.1=374.61 万元 施工阶段：170308.42*1.8%=306.56 万元 结算阶段：(10000*2.4%+20000*2.3%+20000*2.2%+50000*2.0%+70308.42*1.8%)*1.1=374.61 万元 驻场服务费：92.4 万元
1. 造价咨询服务费 (含系数)	造价咨询服务费 <u>1117.09</u> 万元，费率 <u>6.56</u> %； 难度系数： <u>1.1</u> ，调整系数： <u>1.0</u> ； (61.31+374.61+306.56+374.61)/170308.42=6.56%

服务阶段及费率	<input type="checkbox"/> 可研（或可研修编）阶段： <u>0.12%</u>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概算阶段： <u>0.36%</u>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预算阶段费率（差额定率累进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亿元内部分： <u>2.4%</u>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3亿元部分： <u>2.3%</u>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5亿元部分： <u>2.2%</u>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10亿元部分： <u>2.0%</u>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0亿元以上部分： <u>1.8%</u>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阶段费率： <u>1.8%</u>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结算阶段费率（差额定率累进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亿元内部分： <u>2.4%</u>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3亿元部分： <u>2.3%</u>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5亿元部分： <u>2.2%</u>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10亿元部分： <u>2.0%</u>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0亿元以上部分： <u>1.8%</u> 。
取费基数	<input type="checkbox"/> 批复概算建安费： <u> </u> 万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批复可研（或可研修编）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安费： <u>170308.42</u> 万元； 或 <input type="checkbox"/> 总投资（估算）×0.9： <u> </u> 万元。 <input type="checkbox"/> 批复项目建议书中： <input type="checkbox"/> 建安费： <u> </u> 万元； 或 <input type="checkbox"/> 总投资（匡算）×0.9： <u> </u> 万元。 <input type="checkbox"/> 已赋码或其它：总投资×0.9： <u> </u> 万元。
难度系数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工程预算阶段、结算阶段难度系数为 <u>1.2</u>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工期较紧或技术较复杂（如医疗类项目）工程预算阶段、结算阶段难度系数为 <u>1.1</u> 。 （各阶段各项难度系数累乘后不超过最高封顶系数1.3）
造价咨询服务费率调整系数	<input type="checkbox"/> 独立的土方工程、软基处理工程等简易工程，咨询服务费率调整系数为 <u>0.7</u> 。 <input type="checkbox"/> 路、桥、箱涵等工程，咨询服务费率调整系数为 <u>0.85</u> 。 <input type="checkbox"/> 特大型土方工程（或其他需进一步降低费率的工程），咨询服务费率调整系数为 <u> </u> 。
2. 驻场服务	暂定金额 <u>92.40</u> 万元，服务时间： <u>7</u> 年/ <u>84</u> 月（年/月） 人员数量及专业要求：总人数 <u>1</u> 人，其中 <u>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或中级及以上职称1</u> 人。 （初级职称8000元/月.人；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或中级及以上职称11000元/月.人；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15000元/月.人）
3. 奖励金额	（一）关于履约评价结果的奖励： 季度履约评价优秀，奖励 <u> </u> 万元/次； 季度履约评价不合格，处违约金 <u> </u> 万元/次； 最终履约评价为优秀的，奖励 <u> </u> 万元； 最终履约评价为不合格的，处违约金 <u> </u> 万元； （二）关于违约责任：以工务署造价咨询服务合同示范文本相关约定为准。 奖励金额不超过造价咨询总服务费的5%； 违约金累计不超过造价咨询服务费的5%。

4. 专家费用 (暂列金额)	暂定_____万元，以结算时实际发生为准。 (谨慎设置专家费用)
-------------------	-------------------------------------

2、**合同结算**：合同结算包括造价咨询服务费（含基本费用、绩效费用）和其他费用的结算

2.1 造价咨询服务费=取费基数×取费费率

取费基数：以项目最终概算批复（或概算调整）中本标段造价咨询服务所对应建设内容的建筑安装工程费为计费基数；经市发改部门审批同意增加的建设内容且所需资金从项目总概算批复中列支的（含预备费），相应建筑安装工程费可纳入结算计费基数。

取费费率：按照费用计算标准，重新计算结算费率。

计取结算费率时，难度系数 1.1、调整系数 1.0 不变。

2. 若因国家、省、市政策性原因或涉外因素等（包括但不限于）导致工程停工的（含个别项目取消建设），由双方依据已完成的建筑安装工程费进行结算。

2.2 按照“**结算取费基数×结算费率×0.9**”**结算最终基本费用**；按照“**结算取费基数×结算费率×0.1**”作为绩效费用总额，按履约评价次数平均分摊到合同期间进行的履约评价中，以最终履约评价结果**结算最终绩效费用**；

2.3 其他费用结算：驻场服务、奖罚金额、暂列金额按实际发生结算。

2.4 最终结算金额以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审核金额为准。

三、乙方工作内容

- 1、审核资料、协助完成项目可行性研究评审工作；审核概算、协助完成概算评审工作（根据具体项目，可能无此两项内容，也可能根据项目需要编制设计概算）；
- 2、编制或审核工程预算，并对预算和概算进行对比分析，建立项目全过程动态投资控制台帐；
- 3、协助招标人编制招标文件，特别是招标文件中投标报价规定和特别条款；在造价工程师的指导下负责完成招标过程中商务标文件、工程控制价文件的编制和电子生成工作；
- 4、编制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并提供综合单价分析表；在工程量清单和标的编制过程中书面提出设计和招标文件的问题，提醒甲方工程中采用的新材料、新工艺，并拟定计价方案供甲方决策；
- 5、提供主要材料数量及价格清单，并提交询价或计价依据；
- 6、提供主要设备清单及单价，并提交询价或计价依据；
- 7、复核中标候选人的商务标，并提出详细的造价分析报告；
- 8、协助甲方签订合同；
- 9、编制投资控制形象进度表；
- 10、施工过程中，参与工程量及工程进度款支付的复核工作；
- 11、参与工程变更及现场签证的计量、计价复核工作，及时按甲方要求编制工程变更估算、审核工程变更预算、现场签证；
- 12、审核工程竣工结算，协助完成结算审计工作；
- 13、按需要与甲方一起到工地现场解决有关造价事宜（包含材料

询价等工作); 全过程成本控制, 主动、及时地发现并向甲方汇报任何可能影响成本的事项, 提出相关改善建议;

14、结算完成后, 协助甲方进行经济技术指标分析和完成项目财务决算;

15、配合甲方对施工、设计、监理等各参建单位进行履约评价, 并出具书面的评价意见;

16、根据甲方安排, 配合对设计、监理单位进行绩效评价, 并及时提交书面的绩效意见;

17、需要分标段拆分的项目, 项目牵头单位必须负责制定项目统一的计价计量规则、标段界面划分等牵头协调工作。

18、工程建设其它费用中的设计、监理、勘察等所有合同的造价咨询工作;

19、项目所有工程结算完毕后, 出具项目投资控制总结报告, 报告中应包含履约情况自我评价、投资控制情况汇报、造价指标分析、投资控制存在的问题及建议等。

20、其它有关的造价管理任务和工程造价技术咨询等。

四、乙方工作时间要求

1、设计概算审查结果文件的提交时间: 接到设计概算及相关资料后 15 天内提交;

2、招标项目造价文件的提交时间: 接到施工图纸及相关资料后 20 天内提交工程量清单, 30 天内提交标底;

3、签订施工合同后 20 天内, 提交投资控制形象进度表;

4、施工招标完成后工程量清单的复核自接到相关资料后 60 天内提交；

5、施工过程的计量计价审核意见自接到相关资料后 3 天内提交；

6、工程竣工结算审核自接到相关资料后 30 天内提交。

五、造价文件的编制原则和依据

1、初步设计文件及图纸；

2、施工招标文件；

3、施工合同；

4、施工图（或竣工图）及有关设计文件；

5、工程变更；

6、材料及设备价格参考施工招标期间的《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及相应时期的市场价格；

7、其它。

六、造价文件的质量要求

1、工程量清单项目编制齐全，分类清楚，不得漏项，标底价格合理；

2、工程量计算准确，准确率在 95%以上（包括 95%）；

3、设备工程量准确率在 99%以上（包括 99%）；

4、主要材料设备计价准确，无原则性失误；

5、结算造价与深圳市专业审计局审定价相差应小于 5%以内（不含 5%）；

6、造价文件必须文字清晰整齐。必须有相关专业造价工程师盖

注册章、公司负责人签字盖章，并盖公司章；

7、项目实际结算总造价应控制在批复概算内。

七、乙方应提交的资料

1、工程预算书三份；

2、工程量计算底稿一份；

3、工程量清单一份；

4、标底造价书二份。标底造价书应附项目综合单价分析表、主要材料数量及价格(参考价格)清单、主要设备数量及价格(参考价格)清单；

5、工程结算书三份；

以上文件均应提供电脑软盘或光盘各一张。

八、双方责任

(一) 甲方责任

1、按时提供咨询工作所需图纸及相关资料；

2、按双方约定时间支付咨询服务费；

3、未经乙方同意，不得修改乙方的造价文件；

4、在乙方工作期间密切配合，提供工作方便。

(二) 乙方责任

1、按照本合同第四项规定的原则、第二项规定的质量要求，及时、准确地编制或审核造价文件；全过程向委任单位提供专业的、客观的造价咨询意见；

2、委托的造价业务有保密要求时，必须严格保密，不得向任何

无关人员透露有关内容及资料；

3、调高招标控制价、预算必须有甲方的书面通知，否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4、协助甲方编制招标文件；

5、派人参加甲方召开的招标答疑会；

6、根据需要派人进行施工现场计量工作；

7、按审计部门有关要求整理汇总预算、标底、结算资料，配合审计部门审核标底、竣工结算及其它相关事宜。

8、项目拟派人员不得随意更换。如需更换，须提前征得甲方同意，否则，将记入不良履约行为记录。

9、项目负责人必须完全了解该工程全过程造价控制情况；直接与甲方联系；按时参加工程例会，不得随意缺席。

10、咨询公司参与本项目的工作人员若与本项目承包单位的员工有亲属关系的，必须主动提出回避，若被我方发现，将记入不良履约行为记录。

九、支付细则

工可、概算阶段：在工可批复后支付咨询服务费的2%，初步设计概算通过主管部门审查后，支付咨询服务费的3%（无工可阶段时为5%），其中绩效考核部分待本阶段履约评价完成后方可支付；无前两个阶段工作的项目，合同签订后支付咨询服务费的5%；

预算阶段：以项目总承包合同的进度为标准，至完成总承包预算时支付上限为“咨询合同金额的20%”，其中基本费用部分全额支付，

绩效费用部分待本阶段履约评价完成后方可支付；

工程实施阶段：按季度支付，以项目总承包合同的进度为标准，至总承包竣工验收时支付上限为“咨询合同金额的40%”，其中基本费用部分全额支付，绩效费用部分待本阶段履约评价完成后方可支付；

结算阶段：以项目总承包合同的进度为标准，至总承包完成结算审计时支付上限为“咨询合同金额的30%”，其中基本费用部分全额支付，绩效费用部分待本阶段履约评价完成后方可支付；

剩余款项的支付：本项目结算经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审核，按审核金额支付咨询服务费的余款。

十、履约评价

1、履约评价评分细则

具体项目的履约评价根据项目进展由项目组造价工程师组织项目组进行评价。评分采用百分制，综合考评结果分为优秀（评分 ≥ 90 分）、良好（ $80 \leq$ 评分 < 90 分）、中（ $70 \leq$ 评分 < 80 分）、合格（ $60 \leq$ 评分 < 70 分）、不合格（评分 < 60 分）五个等级。

2、支付方式

甲方将根据履约评价考核结果设置绩效费用考核。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委托人在项目前期及施工阶段每个季度（停工除外）对造价咨询单位的履约表现进行一次履约评价，并根据履约评价结果预支付造价咨询单位各季度应得的绩效酬金。

在每阶段付款时，申请人按下述公式申请咨询服务费用：

申请支付额=本阶段咨询服务费 \times （90%+10% \times 绩效费用支付百分比）

绩效费用支付百分比= \sum 进度款对应各季度绩效费用支付百分比

/进度款对应履约评价次数；

绩效费用支付百分比在履约评价考核后按下表执行：

序号	履约评价考评结果	绩效考核奖百分比	备注
1	良好及以上	100%	
2	中等	70%	
3	合格	50%	
4	不合格	0	

绩效酬金总额按照履约评价次数平均分摊到合同期间进行的履约评价中，以期中履约评价结果结算最终绩效费用（季度履约评价）。

结算支付：本项目结算经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审核，按审核金额支付支付绩效酬金的余款。

3、在甲方履约评价被评为不合格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和注册造价工程师，甲方将记录不良行为，拒绝其今后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服务，同时通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十一、不良行为

1、乙方以下行为，将被工务署认定为不良行为：

1.1 不按合同约定履行投资控制责任的行为；

1.2 与施工单位恶意串通，损害政府工程利益的行为；

1.3 未能按投标时承诺配齐配足专业人员，或服务质量达不到合同约定的行为；

1.4 不履行保密义务，违规泄密的行为；

1.5 在我署履约评价中，被评为“不合格”的行为；

1.6 其他被工务署认定的不良行为；

1.7 被主管部门认定的其他不良行为。

2、甲方将视不良行为情节轻重及对政府工程及甲方造成的损失严重程度，给予造价咨询单位口头警告、书面警告、书面严重警告、

向媒体公开曝光其不良行为、在一段时间内拒绝参加我署造价咨询业务的投标等处理。

十二、违约责任

1、如甲方未能按约定时间提供图纸、相关资料，则提交造价文件的时间相应顺延；

2、工程量清单计算准确率应达到 95%以上，漏项漏量准确率在 85%—95%之间，按相应项目误差部分造价的 5 %处违约金。如准确率在 85%以下，按相应项目误差部分造价的 10%处违约金；

准确率=1-[（结算合同内部分造价-不含暂列金额及暂估价的签约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及暂估价的签约合同价]

3、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审核结果核减超过 5%的，按超过部分造价的 1%处违约金。

4、未按约定时间提交造价文件，每延误一天处违约金 5000 元；

5、若乙方泄露甲方要求保密内容和资料，造成不良后果和损失的，处 10000 元处违约金；触犯法律的负法律责任；

6、若项目实际结算总造价超批复概算，处 10000 元处违约金；

7、未经甲方同意更换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组成员，处以 2000 元/人/次处违约金；

8、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本合同咨询服务费用的 5%。

十三、其他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十四、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8 份，正本 2 份，发包人 1 份，承包人 1 份，副本 6 份，发包人 4 份，承包人 2 份。

十五、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10月13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鸿昌广场6楼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公章) 深圳市建筑 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承 包 人：(公章) 深圳市航建工程造 价咨询有限公司
住 所：深圳市罗湖区鸿昌广场 6楼、46楼、47楼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 飞亚达大厦附10层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83991715 传 真：0755-83991762 开 户 银 行：平安银行深圳华富支行 账 号：11002878123402 邮 政 编 码：518041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 案 机 构 (公 章)

年 月 日

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一期）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和桩基专业承包工程

招标控制价

招标控制价(小写): 195,069,498.17

(大写): 壹亿玖仟伍佰零陆万玖仟肆佰玖拾捌元壹角柒分

招标人: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单位盖章)



工程造价咨询人: 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公章及资质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

余如邦

编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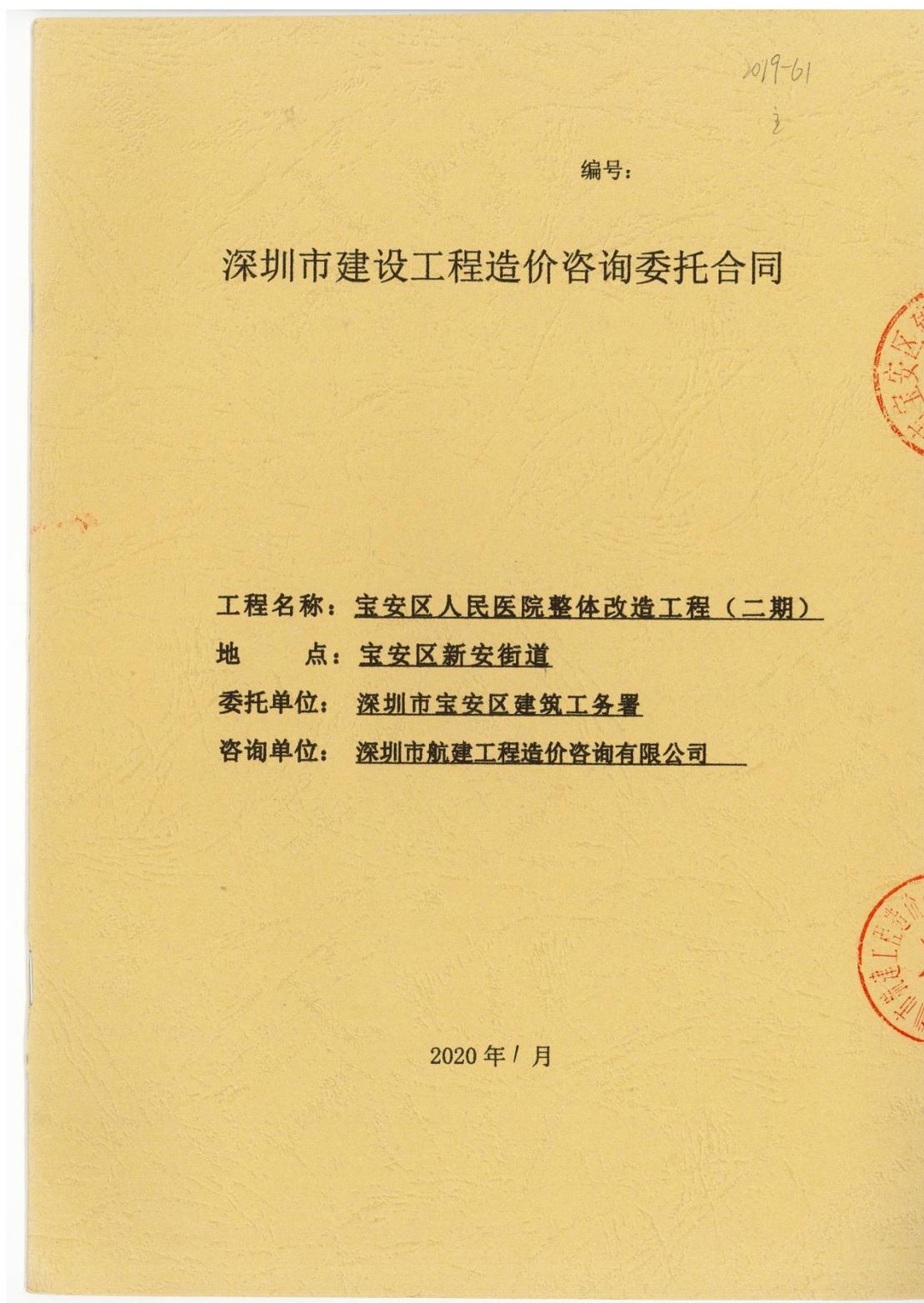
复核人:



编制时间: 2023年11月30日

复核时间: 2023年11月30日

3. 宝安区人民医院整体改造工程（二期）造价咨询



委托人(甲方):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人(乙方): 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宝安区人民医院整体改造工程(二期)

工程地点: 宝安区新安街道

工程建设规模和内容(暂定): 宝安区人民医院现有病床位 1000 张, 扩建后床位为 3300 张, 医院现址用地面积约 45232.66 m², 扩建后总用地面积约 71104.49 m², 总建筑面积 661692 m² (以发改部门最新批复为准)。

宝安区人民医院整体改造工程(二期)工程分两个阶段, 第一阶段第一批新建医院的基坑工程, 第一阶段第二批新建医院的上部建筑; 第二阶段拆除现有医院内建筑进行改造(保留门诊楼)。第一阶段第一批基坑工程已经开工建设。

本合同服务范围: 承担宝安区人民医院整体改造(二期)项目的上部工程及原有建筑拆除改造工程(不含第一阶段第一批基坑工程)的概算及预算复核、施工过程中工程变更造价预算编制、工程进度款计价、工程结算编制、以及其他零星造价咨询业务等造价咨询工作。

二、 造价咨询文件的编制依据

- 1、方案设计和投资估算;
- 2、初步设计文件及图纸;
- 3、施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 4、施工合同;
- 5、施工图(或竣工图)及有关设计文件;
- 6、工程变更;
- 7、材料及设备价格参考《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及相应时期的市场价格;
- 8、《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深圳市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补充计价规范》,《深圳

市建设工程清单计价规程》，深圳市造价管理站的有关计价规定；

9、勘察、测量报告；

10、其它。

三、咨询工作内容

(一) 复核估算

(二) 编制概算 复核概算

(三) 编制、复核预算及零星造价咨询业务

3.1 编制预算 复核预算

3.2 协助招标人编制招标文件，参与招标答疑；

3.3 编制招标控制价及工程量清单；

3.4 提供主要材料设备数量及价格(包括暂定价格)清单；

3.5 提供主要材料、设备的询价报告(提交三家以上的价格)，核对材料设备的技术要求；

3.6 根据工程需要，查看工程现场，获取造价咨询工作的有关信息；

3.7 计算工期；

3.8 复核中标候选人的商务标，并提出详细的造价分析报告；

3.9 协助甲方配合造价管理部门、审计单位及第三方中介机构的造价审核工作；

3.10 协助委托人签订合同；

3.11 需要分标段的项目，项目牵头单位负责制定项目统一的计价计量规则、标段界面划分等牵头协调工作；

3.12 协助甲方委托的招标代理单位完成电子招标文件中清单、标底的导入工作；

3.13 其它工程造价技术咨询。

(四) 计算工程进度款

(五) 编制工程变更造价

(六) 编制结算、与施工单位核对并复核

(七) 编制勘察、测量、监测、检测类造价咨询文件

四、咨询完成时间要求

本合同的咨询业务自 2019 年 12 月 6 日开始实施，至本工程结算通过审计后结束。各项咨询成果文件完成时间：

- 1、估算：接到有关资料后__日内提交审核报告__份。
- ☑2、概算：接到图纸及有关资料后 __/日内提交概算书_/份；接到图纸及有关资料后 10 日内提交概算复核报告 4份。
- ☑3、预算（招标控制价）：接到图纸及有关资料后__/日内提交预算书及工程量计算书__/份；接到图纸及有关资料后 15日内提交预算复核报告（包括错漏分析报告等）4份；接到甲方通知后__日内提交招标控制价和工程量清单_/份，同时提交综合单价分析表、主要材料数量价格(包括暂定价格)清单及询价报告和材料设备技术要求核对分析表_/份。分标段编制的按照各标段提供资料时间分别计时。
- ☑4、接到甲方通知后 2日内提交工期计算结果 2份。
- ☑5、接到甲方提供的中标候选人商务标后 3日内提交复核分析报告 2份。
- ☑6、工程进度款：接到甲方提供的相关资料后 3日内提交工程进度月报表 4份，并做好进度款台账管理，随时提供相关数据给甲方。
- ☑7、工程变更造价：接到变更图纸及相关资料后 5日内提交变更预算 5份。
- ☑8、工程竣工结算编制及核对修改结果提交时间：自接到相关资料后 30日内提交结算书或结算核对复核结果 4份。
- ☑9、勘察、测量、监测、检测类造价咨询业务：自接到相关资料后 5日内提交咨询成果文件 4份。

以上文件均需同时提供书面文件及电子文档。

五、咨询费的计算依据及支付办法

本合同暂定价为(大写):人民币壹仟零陆拾伍万捌仟伍佰元整(小写:¥1065.85万元)。

最终结算价款以深圳市宝安区造价管理站评审为准，如本工程被审计部门再次抽查审计后，审计结果比宝安区造价管理站的评审价低，以审计部门审定结果为准，造价咨询费超付部份，乙方在接到审计结果后 30日内退回甲方。

- 1、咨询费=取费基数×费率×工程类别调整系数。
- 2、费率、工程类别调整系数及相关说明和备注见附件1。
- 3、取费基数的确定：(1) 预算复核、计算工程进度款的取费基数以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的预算（招标控制价）备案价为准，如项目被造价站抽查，则以造价站的审定价为准。(2) 编制工程变更造价的取费基数按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或第三方机构的

的最终审核结果为准，如被审计单位抽查，则以审计单位的最终审定价为准。(3) 编制结算的取费基数第一次支付以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结算审核价为准，第二次支付以区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出具的决算审核价为准。(若工程不需要被审计部门审计，则按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的最终审核结果，支付剩余尾款)。(4) 勘察、测量、监测、检测类预算编制以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备案价为准；勘察、测量、监测、检测类结算编制以第三方审核价为准。4、各阶段咨询费支付方法：

(1) 概算复核不计费用。

(2) 预算复核：分两次支付，施工合同签订完毕，甲方第一次支付预算复核咨询费的 80%；工程施工进度完成 80%以上（含 80%），甲方第二次支付剩余 20%尾款。分标段编制的，按各标段工作进展情况分别支付。

(3) 计算工程进度款：按工程施工进度的比例，分两次支付。工程施工进度达到 50%以上（含 50%），乙方按规定时间和要求提交了进度款计算资料，且计算误差符合本合同约定时，甲方第一次支付咨询费的 5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甲方第二次支付剩余 50%尾款。分标段施工的，按照各标段施工进度情况分别支付。

(4) 工程变更造价编制：竣工结算经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结算审核价后，一次性付清。

(5) 结算编制：分两次支付，竣工结算经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审核意见后，甲方第一次支付结算编制咨询费的 80%，取费基数为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结算审核价；竣工结算经区造价站出具竣工结算审核意见后，甲方第二次支付剩余尾款，取费基数以区造价站出具的竣工结算审核价为取费基数计算出最终咨询费。

(6) 勘察、测量、监测、检测类造价咨询业务：结算经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结算审核价后，一次性付清。

上述款项均在乙方提交付款申请报告后 20 日内，甲方为其办理财政直接拨付手续。由财政部门直接将上述款项支付给乙方。

最终结算价款以深圳市宝安区造价管理站评审为准，如本工程被审计部门再次抽查审计后，审计结果比宝安区造价管理站的评审价低，以审计部门审定结果为准，造价咨询费超付部份，乙方在接到审计结果后 30 日内退回甲方。

六、造价文件的质量要求

1、按甲方和政府各监督管理部门的要求整理、编目、汇总造价文件。

2、工程量清单项目必须编制齐全，分类清楚，概（预）算、标底价格合理。工程量清单的每个子目的工作内容必须全面。

3、工程量计算准确，错漏应小于5%（不含5%）。

4、预算（结算）造价与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抽查的预算审定价相差应小于5%（不含5%）。结算造价与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结算审核价相差应小于5%（不含5%）。

5、造价文件必须文字清晰整齐。必须由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加盖有企业名称、资质等级及证书编号的执业印章，并由执行咨询业务（编制、审核）的造价员、注册造价工程师和负责人签字并加盖造价工程师执业印章，电子版文件必须与书面文件相一致。

6、造价文件必须附详细的编制说明，包括：各专业详细的计算范围或分界点；材料设备的定价原则；费率取值大小；未计入造价的项目；措施费项目的确定依据等。

7、关于审核施工图预算、工程量清单、结算的具体要求

（1）审核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的准确性和工作内容的完整性，根据发包人要求列出审核前后工程量和综合单价的对照表及偏差比例，并与预、结算编制单位核对确定工程量和综合单价；

（2）复核主要材料数量及价格的合理性（包括暂定价格），列出审核前后设备材料价格对照表，并与预、结算编制单位协商沟通，确定合理价格；

（3）复核措施费项目、其他措施费项目的完整性、合理性，并与预算编制单位协商沟通，提出具体的意见和相关费用；

（4）复核主要材料、设备的技术要求的正确性；

（5）提交施工图预算和工程量清单的错漏问题分析报告和图纸错漏问题（如果有）分析。

七、双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1、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方式、额度向乙方支付咨询费。如发改部门未下达本年度项目资金计划或本年度项目资金计划已使用完毕，则支付时间顺延，待发改部门新的资金计划下达后再办理支付手续。

2、在约定的时间内，免费向乙方提供与本项目咨询业务有关的图纸、资料。

3、在乙方工作期间密切配合，负责与本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有关的第三人的协调工作，为乙方工作提供方便。

4、及时向乙方询问工作进展情况及相关的内容，并对具体问题提出意见和建议。

5、工程开工前，甲方授权本咨询业务的代表，姓名张冠男、黄志明，负责编制或审核概算、预算、工程量清单、标底以及复核中标候选人的商务标等业务联系工作；开工后，甲方授权本咨询业务的代表，姓名张冠男、黄志明，负责计算工程进度款和工程变更造价、审核或编制结算及相关经济技术服务等业务联系工作。

(二) 乙方责任

1、向甲方提供工程造价咨询的资质证书及承担本合同业务的专业人员名单、咨询工作计划等，并按合同约定的范围、工作内容、时间和质量要求实施咨询业务。

2、乙方应当按照投标文件中的成员成立项目组，项目负责人必须是高级工程师(或高级经济师)和注册造价工程师，成员必须是注册造价工程师或造价员，在本工程全过程服务阶段项目组成员应保持稳定，不得随意更换。本咨询业务的项目负责人是余丹，造价咨询业务人员是王蕾、余如邦、陈晓星、周全、雷云、彭伟伦、陈琳翡、张舒晴、桂建华等。

3、在履行合同期间或合同规定期限内，不得泄露与本合同规定业务活动有关的保密资料。

4、在造价咨询服务过程中，对于甲方和相关造价管理和审计单位提出的修改意见，乙方应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无偿配合完成。

5、对于甲方提供的图纸、资料，乙方应及时核对，如有问题应及时向甲方提出书面报告。

6、根据甲方各阶段的工程管理需要，配合开展相关造价咨询全过程跟踪服务工作，派人现场踏勘及计量复核、参与相关工作协调会议、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对有关问题进行书面回复等。

7、乙方应配合甲方因建设工程需要召开的专家会议，并垫付相关专家费用，缴纳相关税费后提交甲方。甲方按实际发生费用支付给乙方。

八、违约责任

1、如甲方未能按约定时间提供图纸、相关资料，则提交咨询成果文件的时间相应顺延。

2、工程量清单计算错漏，每个子目错漏在5%-15%之间的，乙方按相应项目错漏部分造价的0.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每个子目错漏>15%（不含15%）的，乙方按相应项目错漏部分造价的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乙方为复核单位且未发现编制单位的此项错漏，则按上述违约金的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预算经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抽查审核或结算经第三方中介机构审核后核减超过5%（含5%），乙方按核减部分造价的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由于乙方原因，未按约定时间提交造价文件，每延误一天，向甲方支付违约金5000

元。

5、若乙方泄露甲方要求保密的内容和资料，造成不良后果和损失的，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000元；触犯法律的负法律责任。

6、未经甲方同意更换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组成员的，向甲方支付违约金2000元/人/次。

7、乙方参与本项目的工作人员若与本项目工程承包单位的员工有亲属关系的，必须主动提出回避。否则，若发现，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2000元/人/次，并立即更换人员并对有关工作重新核算。

8、在造价咨询过程中，乙方出现以下任何一种情况，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有权提请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对其作不良行为记录，有权给予乙方履约评价为不合格，同时甲方有权拒绝乙方3年内参加甲方造价咨询业务的投标。

(1) 不按甲方通知时间参与抽签，或抽签后放弃造价咨询业务；

(2) 转让合同约定的权利和义务；

(3) 参与与甲方利益相冲突的任何活动；

(4) 同时接受甲方和甲方招标的项目投标人对同一工程项目的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5) 预算（招标控制价）与造价站抽查审核价的偏差超过5%；结算与与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审核价偏差超过5%；决算与审计部门抽查审定价的偏差超过5%；

(6) 未经甲方同意更换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组成员；

(7) 因乙方单方面原因，造成提交成果文件拖延时间达5天及以上。

九、合同生效，变更与终止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八份，甲方四份，乙方四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出现本合同第八条第8款的情形之一的，甲方可直接解除合同，并书面通知乙方，但不补偿乙方的任何损失；其余情况下，任何一方要求变更或解除合同时，则应当提前10日通知对方，因变更或解除合同使一方遭受损失的，应由责任方负责赔偿。

3、变更或解除合同的通知或协议应当采取书面形式，新的协议未达成之前，原合同仍然有效。

十、其他

1、因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的需要，乙方外出考察，其费用由乙方负责。

2、乙方如需外聘专家协助完成造价咨询业务，其费用由乙方承担。

- 3、本合同内的咨询业务只计一次咨询费，咨询业务中的修改和调整不另行计费。
- 4、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如政府部门颁布有关造价管理或审计的新法规、规定的，按最新规定执行。
- 5、本合同的第三方中介机构为经宝安区造价站认可并列入市、区预选中介库的社会中介机构。

十一、合同争议的解决

- 1、凡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甲方与乙方之间应当协商解决；如未能达成一致，向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地 址：宝安九区广场大厦3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开户银行：

帐 号：

合同签订时间：2020年1月13日

咨询人（乙方）：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飞亚达大厦附10层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83991715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深圳华富支行

帐 号：11002878123402

招标控制价

工程名称：宝安区人民医院整体改造工程（二期）施工总承包

文件编号：航建（2019）61-总包-ZJ02

建筑面积：621392.26 M2

单方造价：6332.26 元/M2

招 标 人：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

设计单位：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招标控制价：叁拾玖亿叁仟肆佰捌拾壹万肆仟肆佰壹拾柒元零玖分

¥ 3,934,814,417.09

编制工程造价咨询人： 深圳市鼎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审核工程造价咨询人： 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编制工程造价咨询人主管：

复 核 人：

编 制 人：

编制日期：

2020年

Professional seals and stamps of the consulting firm, including a red circular seal of the firm and two blue circular seals of the engineers. The blue seals contain the following information:

- Seal 1: 余如邦, A02440003612, 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2年12月31日
- Seal 2: 余如邦, A19440019018, 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5年05月07日

Red circular seal: 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Blue rectangular stamp: 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执业印章, 编 190344000632, 有效 2021年12月31日

投标人提供项目负责人近五年（2019年1月1日至截标之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担任项目负责人的同类工程造价咨询业绩【业绩类别：建筑工程】
(数量上限为2项)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1、项目名称：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工程类型：建筑工程；合同金额：1533万元；项目负责人任职：项目负责人；合同签订时间：2020年11月25日；

2、项目名称：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一期）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工程类型：建筑工程；合同金额：1209.49万元；项目负责人任职：项目负责人；合同签订时间：2023年10月13日。

注：1、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项目负责人资格证书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注册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 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陈晓星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522428*****23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4084400002838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A14084400002838

注册专业: 安装 有效期: 2024年12月31日

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证



高级工程师证



学历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陈晓星 性别 女，
一九七五年九月二十五日生，于一九九五年
九月至一九九九年七月在本校
工业自动化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
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于国权

校 名: 贵州工业大学
一九九九年七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制

No. 00333879

学校编号: B106580414



硕士学位证书

陈晓星，女，1975年9月25日生。在 深圳 大 学
完成了项目管理领域工程硕士专业学位培养计划，成绩合格。根据《中
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 工 程 硕士学位。



深 圳 大 学 校 长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证书编号: Z1059032014000640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专业学位证书)

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陈晓星 社保电脑号: 604398033 身份证号码: 522428197509250023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114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2	08	301142	9950.0	1492.5	796.0	1	9950	597.0	199.0	1	9950	44.78	9950	11.14	2360	16.52	7.08
2022	09	301142	9950.0	1492.5	796.0	1	9950	597.0	199.0	1	9950	44.78	9950	11.14	2360	16.52	7.08
2022	10	301142	9950.0	1492.5	796.0	1	9950	616.9	199.0	1	9950	44.78	9950	11.14	2360	16.52	7.08
2022	11	301142	9950.0	1492.5	796.0	1	9950	616.9	199.0	1	9950	44.78	9950	11.14	2360	16.52	7.08
2022	12	301142	9950.0	1492.5	796.0	1	9950	616.9	199.0	1	9950	44.78	9950	11.14	2360	16.52	7.08
2023	01	301142	9950.0	1492.5	796.0	1	9950	616.9	199.0	1	9950	49.75	9950	11.14	2360	16.52	7.08
2023	02	301142	9950.0	1492.5	796.0	1	9950	616.9	199.0	1	9950	49.75	9950	11.14	2360	16.52	7.08
2023	03	301142	9950.0	1492.5	796.0	1	9950	616.9	199.0	1	9950	49.75	9950	11.14	2360	16.52	7.08
2023	04	301142	9950.0	1492.5	796.0	1	9950	616.9	199.0	1	9950	49.75	9950	11.14	2360	16.52	7.08
2023	05	301142	9950.0	1492.5	796.0	1	9950	616.9	199.0	1	9950	49.75	9950	13.93	2360	16.52	7.08
2023	06	301142	9950.0	1492.5	796.0	1	9950	616.9	199.0	1	9950	49.75	9950	13.93	2360	16.52	7.08
2023	07	301142	9950.0	1492.5	796.0	1	9950	616.9	199.0	1	9950	49.75	9950	13.93	2360	16.52	7.08
2023	08	301142	9950.0	1492.5	796.0	1	9950	616.9	199.0	1	9950	49.75	9950	13.93	2360	16.52	7.08
2023	09	301142	9950.0	1492.5	796.0	1	9950	616.9	199.0	1	9950	49.75	9950	13.93	2360	16.52	7.08
2023	10	301142	9950.0	1492.5	796.0	1	9950	597.0	199.0	1	9950	49.75	9950	13.93	2360	16.52	7.08
2023	11	301142	9950.0	1492.5	796.0	1	9950	597.0	199.0	1	9950	49.75	9950	13.93	2360	16.52	7.08
2023	12	301142	9950.0	1492.5	796.0	1	9950	597.0	199.0	1	9950	49.75	9950	13.93	2360	16.52	7.08
2024	01	301142	9950.0	1492.5	796.0	1	9950	497.5	199.0	1	9950	49.75	9950	13.93	2360	16.52	7.08
2024	02	301142	9950.0	1492.5	796.0	1	9950	497.5	199.0	1	9950	49.75	9950	13.93	2360	16.52	7.08
2024	03	301142	9950.0	1492.5	796.0	1	9950	497.5	199.0	1	9950	49.75	9950	13.93	2360	16.52	7.08
2024	04	301142	9950.0	1592.0	796.0	1	9950	497.5	199.0	1	9950	49.75	9950	27.86	9950	79.6	19.9
2024	05	301142	9950.0	1592.0	796.0	1	9950	497.5	199.0	1	9950	49.75	9950	27.86	9950	79.6	19.9
2024	06	301142	9950.0	1592.0	796.0	1	9950	497.5	199.0	1	9950	49.75	9950	27.86	9950	79.6	19.9
2024	07	301142	9950.0	1592.0	796.0	1	9950	497.5	199.0	1	9950	49.75	9950	27.86	9950	79.6	19.9
合计			36218.0	19104.0			13870.3	4776.0			1169.15		390.8	838.04			259.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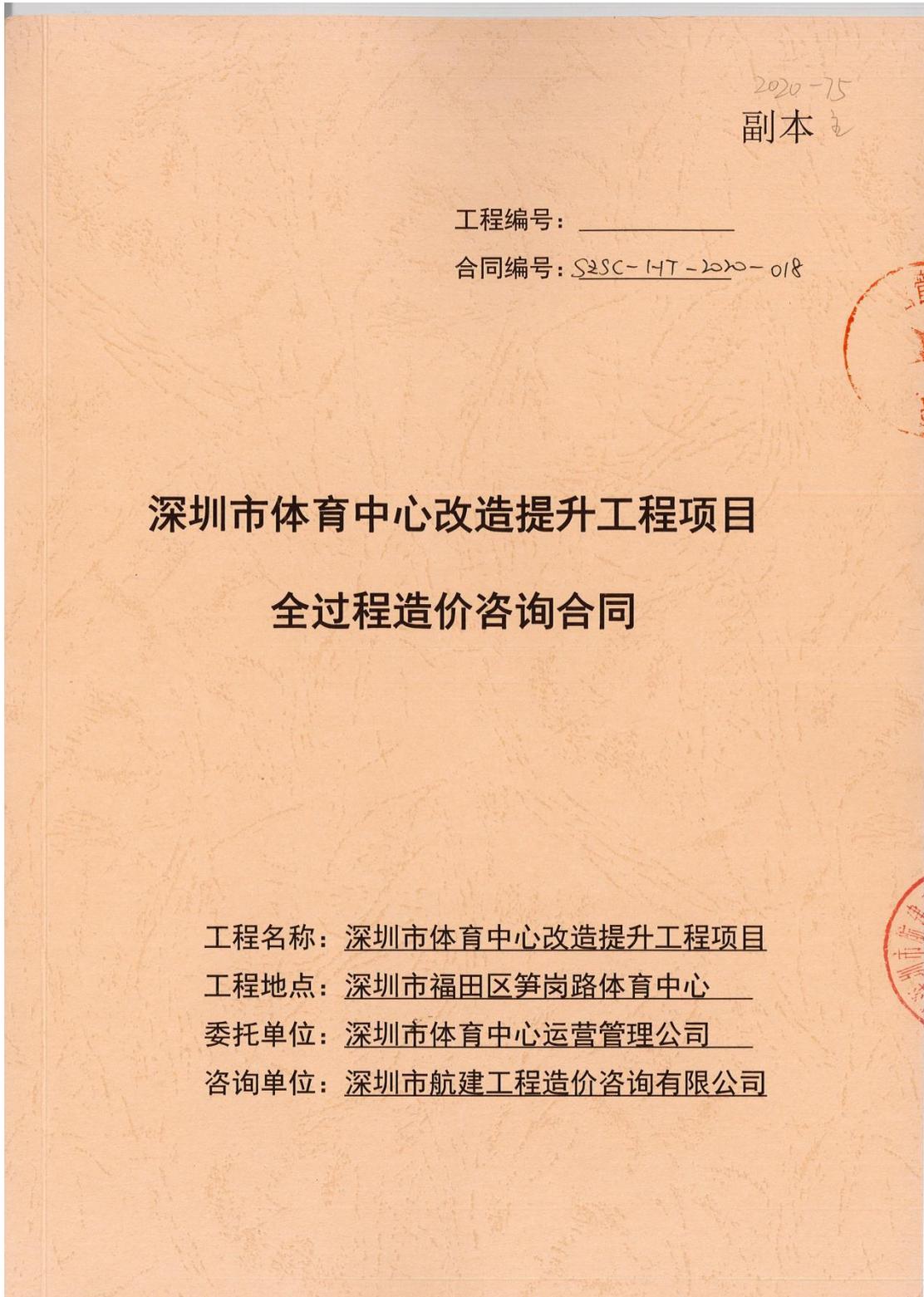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b674bb67dfz)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1142 单位名称 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业绩证明

1. 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人（全称）：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建设工程委托造价咨询与其他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

2.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路体育中心

3.工程规模、特征及本次委托的工程范围：维修改造 90000 平方米，新建 320000 平方米，拆除现体育馆，新建一座容纳 15000 人的新综合体育馆，将原 32500 座的综合性体育场改造升级为 45000 座以上，完善建设人行连接通道、增设地下停车位等交通配套。本工程服务范围最终以政府相关部门批复为准。

4.投资金额：项目总投资约 52 亿元，其中建安费约 43 亿元。

5.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6.建设工期或周期： /

7.委托人所处工程中的角色： /

8.其他： /

二、务范围及工作内容

双方约定的服务范围及工作内容：（根据合同约定内容，在下表□处打√）

服务阶段	服务范围及工作内容	
	服务范围	工作内容
□决策阶段	□投资估算	□编制□审核□调整
	□经济评价	□编制□审核□调整
	□其他	
☑设计阶段	☑设计概算	□编制☑审核□调整
	☑施工图预算	☑编制□审核□调整
	□其他	

☑发承包阶段	☑工程量清单	☑编制□审核□调整
	☑招标控制价	☑编制□审核□调整
	☑投标报价分析	☑编制□审核□调整
	☑清标报告	☑编制□审核□调整
	□其他	
☑实施阶段	☑资金使用计划	☑编制
	☑工程量与工程款复核	□编制☑审核□调整
	☑合同价款调整	☑编制□审核□调整
	☑工程变更、索赔、签证	☑编制☑审核□调整
	☑工程实施阶段造价控制	
	□其他	
☑竣工阶段	☑竣工结算	□编制☑审核□调整
	☑竣工决算	□编制☑审核□调整
	□其他	
□全过程跟踪审计	从项目建设前期准备工作至项目竣工验收交付使用全过程的全部经济活动的真实性、合法性、合规性、完整性和效益性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价。	
□第三方复核或审计	□预算审核/审计 □结算审核/审计 □决算审核/审计	□审核□调整
☑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包括决策阶段、设计阶段、发承包阶段、实施阶段、竣工阶段的服务	
☑其他服务	☑工程造价鉴定	
	☑材料设备询价	
	☑目标成本规划与控制	
	☑技术经济指标优化	
	☑其他	详见任务书

注 1: 选择的服务内容可以是单项, 也可以是多项

注 2: 上表所列之外的服务范围及工作内容可在“□其他服务”中拓展;

三、服务期限

本项目服务期限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至完成项目的全部造价咨询项目的工

作为止。驻场时间：开始时间以发出中标通知书后第 2 日为准，至本项目竣工结算完成。

四、质量标准

工程造价咨询成果文件应符合：

1. 工程量清单项目编制齐全，分类清楚，不得漏项，招标控制价合理；
2. 工程量计算准确，准确率在 95% 以上（包括 95%）；
3. 结算造价与深圳市相关审计机构审定价相差应小于 5% 以内（不含 5%）；
4. 设备工程量准确率为 99%；
5. 主要材料设备计价准确，无原则性失误；
6. 造价文件必须文字清晰整齐。必须有相关专业造价工程师盖注册章、公司负责人签字盖章，并盖公司章。
7. 项目实际结算总造价应控制在批复概算内。

五、酬金及计取方式

1. 本合同价格形式为：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2. 签约合同价暂定为：壹仟伍佰叁拾叁万元整人民币（大写）（¥15,330,000.00
元）。

本项目咨询酬金包括由咨询人为完成本合同所规定的工作内容、职责和义务所发生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文本印刷费、评审会费用、成果论证费、公开展示费、成果编制费、仪器设备的使用和管理费、资料购买费、样品及其包装运输费、快递费、外出考察费以及为办理各项审批手续提供办公和交通便利所发生的费用、现场服务费、驻场费、赶工费、咨询组织费、差旅费、调研费、所有咨询人员工资和福利、保险、现场生活条件、交通费、办公设施和设备、通讯设备、管理费、利润、税金、版权、专利使用费、专项委托第三人的服务费以及其它费用和开支。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咨询酬金不因工程进度、开发周期等因素变化而调整。

3. 计取方式：

咨询人合同价为暂定咨询酬金，咨询酬金结算以经审计审定的建安工程结算金额作为取费基数，计算方式为：咨询酬金结算价=经审计审定的建安工程结算金额×投标费率（4.38‰）。

最终咨询酬金结算价以审计为准，且不得超过发改部门批复的概算（含调整）中
造价咨询部分费用。

六、合同文件的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构成合同文件：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合同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或委托书（如果有）
- (4) 合同补充条款；
- (5) 合同专用条款（含附录 A-I）；
- (6) 合同通用条款；
- (7)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或造价咨询服务建议书（如果有）；
- (8) 招标文件
- (9)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词语定义

本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所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八、承诺

1. 咨询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完成本合同约定工作范围内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工作，并确保工作成果符合本合同既定的质量标准，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方式、币种、额度向咨询人支付酬金，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委托人和咨询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11月25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

委托人和咨询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正本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副本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正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以下为签署页)

甲方：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559889496F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上步北路深圳体育场一层 7 区

邮政编码：518109

法定代表人：王鹏程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83214878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八卦岭支行

账号：7441410182603575312

乙方：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1923078076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飞亚达大厦附 10 楼

邮政编码：518041

法定代表人：陈曼文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83991715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深圳华富支行

账号：11002878123402

附录 H 本项目拟派人员一览表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情况表

名称	职务	姓名	资格证书	学历	专业	承担过的项目经历
1	项目负责人	陈晓星	注册造价师	硕士	安装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一期）、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项目、深圳市新华医院工程项目
2	项目副负责人	张明强	注册造价师	本科	土建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一期）、深圳市第十高级中学项目
3	土建工程师	余如邦	注册造价师	大专	土建	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项目、深圳市新华医院工程项目、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校区扩建工程
4	土建工程师	杨军伟	注册造价师	本科	土建	前海交易广场项目
5	土建工程师	曹耀星	注册造价师	本科	土建	龙华新区中心医院扩建工程、深圳市第十高级中学项目
6	土建工程师	张舒晴	注册造价师	本科	土建	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项目、深圳市新华医院工程项目
7	土建工程师	刘丽	注册造价师	大专	土建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一期）、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校区扩建工程
8	土建工程师	李扶新	造价员	本科	土建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一期）、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校区扩建工程
9	土建工程师	孙静霞	造价员	本科	土建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一期）、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校区扩建工程
10	土建工程师	蔡文珊	造价员	本科	土建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一期）、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校区扩建工程
11	安装负责人	钱忠美	注册造价师	本科	安装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一期）、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校区扩建工程
12	安装工程	刘友德	注册造价师	本科	安装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一期）、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校区扩建工程
13	安装工程	王雷	注册造价师	本科	安装	深圳市新华医院工程项目、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校区扩建工程
14	安装工程	陈玲琳	注册造价师	本科	安装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一期）、深圳大学学生宿舍扩建工程
15	安装工程	刘明静	注册造价师	本科	安装	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项目、深圳市新华医院工程项目、光明文化
16	安装工程	李瑾	造价员	本科	安装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一期）、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项目、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校区扩建工程



招标控制价

工程名称：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一区

施工总承包（体育馆）

文件编号：航建 2020-75 - ZJ07

建筑面积：265913.7M²

单方造价：6066.11 元/M²

建设单位：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主管：

设计单位：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壹拾陆亿壹仟叁佰零陆万叁仟零叁拾元零玖分

¥1,613,063,030.09 元

工程造价咨询人：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咨询人：余如邦
工程造价咨询人主管：余如邦
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复核人：余如邦

陈暖星
王若雅

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执业印章
编号：甲190344000632

编制人：周叶晶 李静 王若雅

有效期至：2021年12月31日



编制日期：2021年5月26日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31日

招标控制价

工程名称：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二区

施工总承包（体育场）

文件编号：航建 2020-75 - ZJ08

建筑面积：88893.11 M2

单方造价：7105.08 元/M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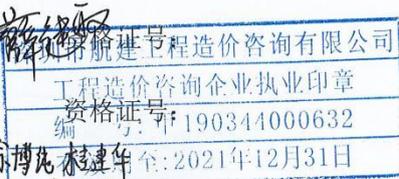
建设单位：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主管：

设计单位：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陆亿叁仟壹佰伍拾玖万贰仟陆佰陆拾捌元伍角柒分

¥631,592,668.57 元



编制日期：

2021年5月26日

2. 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一期）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2023-41

正本



合同编号: ERMGKY-008-2023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 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一期）项目

合同名称: 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一期）项目
全过程造价咨询

承包方: 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 二〇二三年十月



合同协议书

委托单位（甲方）：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咨询单位（乙方）：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工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一期）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东北部，处于笋岗西路与泥岗西路交汇处西北角

工程规模及内容：建安及设备费约 170308.42 万元人民币，预计工程工期 2023 年 12 月开工，2028 年 10 月底竣工；建筑总面积 20.62 万平方米。

二、合同价及结算价：

本项目造价咨询服务费用（暂定）为大写：**壹仟贰佰零玖万肆仟玖佰元整**（小写：¥1209.49 万元），最终以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审核金额为准。

1、咨询服务费按阶段计取；

1.1 咨询服务费取费基数：

a、合同委托阶段：咨询服务费取费基数（暂定）按以下方式之一由发包人确定（优先批复概算，其次可研报告，再次项目建议书）：

批复概算中的建安费；

批复可研- 建安费 或取（未单列建安费时） 总投资估算×0.9

批复项目建议书中- 建安费 或取（未单列建安费时） 总投资匡算×0.9

b、咨询服务费结算取费基数：

咨询服务费结算以所承接的最终批复概算（含调整）中建安费作为取费基数，费率按照取费表重新计算结算费率（有关调整系数不变）。

1.2 咨询服务费为按本款约定的方式计算各阶段造价咨询服务或其他工程造价咨询任务相应费用的总和；

咨询服务费=取费基数×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率×系数（其中90%为基本费用，10%为绩效费用）+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指奖金等。

a. 造价咨询任务阶段取费表

造价咨询阶段任务		建安造价	费率(%)
工可阶段	负责审核项目可行性研究资料、协助完成工可评审（无此项工作内容时不计取）	不论工程大小	0.12
概算阶段	审核概算、协助完成概算评审工作（无此项工作内容时不计取）以及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概算调整工作	不论工程大小	0.36
预算阶段	1、编制或审核工程预算；协助招标人编制招标文件； 2、编制工程量清单及标底，并提供综合单价分析表； 3、提供主要材料数量及价格（包括暂定价格）清单；	1亿元内部分	2.4
		1-3亿元部分	2.3
		3-5亿元部分	2.2

	4、提供主要设备清单及单价。 5、在工程量清单和标的编制过程中书面提出设计和招标文件的问题，提醒招标人工程中采用的新材料、新工艺，并提交新材料、新工艺的计价方案供招标人决策。	5-10 亿元部分 10 亿元以上部分	2.0 1.8
结算阶段	审核工程竣工结算	1 亿元内部分 1-3 亿元部分 3-5 亿元部分 5-10 亿元部分 10 亿元以上部分	2.4 2.3 2.2 2.0 1.8
施工阶段	1、复核中标候选人的商务标，并提出详细的造价分析报告；协助招标人签订合同； 2、编制投资控制形象进度表； 3、施工过程中，参与工程量计量及工程进度款支付的复核工作；参与工程变更及现场签证的计量、计价复核工作； 4、按需要与招标人一起到工地现场解决有关造价事宜； 5、全过程成本控制，主动、及时地发现并向招标人汇报任何可能影响成本的事项，提出相关改善建议； 6、协助完成结算审计工作； 7、结算完成后，协助招标人进行经济技术指标分析；其它工程造价技术咨询等。 8、参与设计和监理的绩效评价，出具书面的设计和监理单位投资控制绩效评价的意见。 9、项目所有工程结算完毕后，出具项目投资控制报告，报告中应包含履约情况自我评价、投资控制情况汇报、造价指标分析、投资控制存在的问题及建议等。 10. 为本项目服务的其它造价管理任务和工程造价技术咨询。	不论工程大小	1.8

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费用计算表

总造价咨询费	<p>总造价咨询费=61.31+374.61+306.56+374.61+92.4=1209.49 万元</p> <p>概算阶段：170308.42*0.36%=61.31 万元</p> <p>预算阶段：(10000*2.4%+20000*2.3%+20000*2.2%+50000*2.0%+70308.42*1.8%)*1.1=374.61 万元</p> <p>施工阶段：170308.42*1.8%=306.56 万元</p> <p>结算阶段：(10000*2.4%+20000*2.3%+20000*2.2%+50000*2.0%+70308.42*1.8%)*1.1=374.61 万元</p> <p>驻场服务费：92.4 万元</p>
1. 造价咨询服务费 (含系数)	<p>造价咨询服务费 <u>1117.09</u> 万元，费率 <u>6.56</u> %；</p> <p>难度系数：<u>1.1</u>，调整系数：<u>1.0</u>；</p> <p>(61.31+374.61+306.56+374.61)/170308.42=6.56%</p>

服务阶段及费率	<input type="checkbox"/> 可研（或可研修编）阶段： <u>0.12%</u>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概算阶段： <u>0.36%</u>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预算阶段费率（差额定率累进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亿元内部分： <u>2.4%</u>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3亿元部分： <u>2.3%</u>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5亿元部分： <u>2.2%</u>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10亿元部分： <u>2.0%</u>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0亿元以上部分： <u>1.8%</u>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阶段费率： <u>1.8%</u>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结算阶段费率（差额定率累进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亿元内部分： <u>2.4%</u>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3亿元部分： <u>2.3%</u>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5亿元部分： <u>2.2%</u>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10亿元部分： <u>2.0%</u>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0亿元以上部分： <u>1.8%</u> 。
取费基数	<input type="checkbox"/> 批复概算建安费：_____万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批复可研（或可研修编）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安费： <u>170308.42</u> 万元； 或 <input type="checkbox"/> 总投资（估算）×0.9：_____万元。 <input type="checkbox"/> 批复项目建议书中： <input type="checkbox"/> 建安费：_____万元； 或 <input type="checkbox"/> 总投资（匡算）×0.9：_____万元。 <input type="checkbox"/> 已赋码或其它：总投资×0.9：_____万元。
难度系数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工程预算阶段、结算阶段难度系数为 <u>1.2</u>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工期较紧或技术较复杂（如医疗类项目）工程预算阶段、结算阶段难度系数为 <u>1.1</u> 。 （各阶段各项难度系数累乘后不超过最高封顶系数1.3）
造价咨询服务费率调整系数	<input type="checkbox"/> 独立的土方工程、软基处理工程等简易工程，咨询服务费率调整系数为 <u>0.7</u> 。 <input type="checkbox"/> 路、桥、箱涵等工程，咨询服务费率调整系数为 <u>0.85</u> 。 <input type="checkbox"/> 特大型土方工程（或其他需进一步降低费率的工程），咨询服务费率调整系数为_____。
2. 驻场服务	暂定金额 <u>92.40</u> 万元，服务时间： <u>7</u> 年/ <u>84</u> 月（年/月） 人员数量及专业要求：总人数 <u>1</u> 人，其中 <u>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或中级及以上职称1</u> 人。 （初级职称8000元/月.人；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或中级及以上职称11000元/月.人；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15000元/月.人）
3. 奖励金额	（一）关于履约评价结果的奖励： 季度履约评价优秀，奖励_____万元/次； 季度履约评价不合格，处违约金_____万元/次； 最终履约评价为优秀的，奖励_____万元； 最终履约评价为不合格的，处违约金_____万元； （二）关于违约责任：以工务署造价咨询服务合同示范文本相关约定为准。 奖励金额不超过造价咨询总服务费的5%； 违约金累计不超过造价咨询服务费的5%。

4. 专家费用 (暂列金额)	暂定_____万元，以结算时实际发生为准。 (谨慎设置专家费用)
-------------------	-------------------------------------

2、**合同结算：**合同结算包括造价咨询服务费（含基本费用、绩效费用）和其他费用的结算

2.1 造价咨询服务费=取费基数×取费费率

取费基数：以项目最终概算批复（或概算调整）中本标段造价咨询服务所对应建设内容的建筑安装工程费为计费基数；经市发改部门审批同意增加的建设内容且所需资金从项目总概算批复中列支的（含预备费），相应建筑安装工程费可纳入结算计费基数。

取费费率：按照费用计算标准，重新计算结算费率。

计取结算费率时，难度系数 1.1、调整系数 1.0 不变。

2. 若因国家、省、市政策性原因或涉外因素等（包括但不限于）导致工程停工的（含个别项目取消建设），由双方依据已完成的建筑安装工程费进行结算。

2.2 按照“**结算取费基数×结算费率×0.9**”**结算最终基本费用**；按照“**结算取费基数×结算费率×0.1**”作为绩效费用总额，按履约评价次数平均分摊到合同期间进行的履约评价中，以最终履约评价结果**结算最终绩效费用**；

2.3 其他费用结算：驻场服务、奖罚金额、暂列金额按实际发生结算。

2.4 最终结算金额以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审核金额为准。

三、乙方工作内容

- 1、审核资料、协助完成项目可行性研究评审工作；审核概算、协助完成概算评审工作（根据具体项目，可能无此两项内容，也可能根据项目需要编制设计概算）；
- 2、编制或审核工程预算，并对预算和概算进行对比分析，建立项目全过程动态投资控制台帐；
- 3、协助招标人编制招标文件，特别是招标文件中投标报价规定和特别条款；在造价工程师的指导下负责完成招标过程中商务标文件、工程控制价文件的编制和电子生成工作；
- 4、编制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并提供综合单价分析表；在工程量清单和标的编制过程中书面提出设计和招标文件的问题，提醒甲方工程中采用的新材料、新工艺，并拟定计价方案供甲方决策；
- 5、提供主要材料数量及价格清单，并提交询价或计价依据；
- 6、提供主要设备清单及单价，并提交询价或计价依据；
- 7、复核中标候选人的商务标，并提出详细的造价分析报告；
- 8、协助甲方签订合同；
- 9、编制投资控制形象进度表；
- 10、施工过程中，参与工程量及工程进度款支付的复核工作；
- 11、参与工程变更及现场签证的计量、计价复核工作，及时按甲方要求编制工程变更估算、审核工程变更预算、现场签证；
- 12、审核工程竣工结算，协助完成结算审计工作；
- 13、按需要与甲方一起到工地现场解决有关造价事宜（包含材料

询价等工作); 全过程成本控制, 主动、及时地发现并向甲方汇报任何可能影响成本的事项, 提出相关改善建议;

14、结算完成后, 协助甲方进行经济技术指标分析和完成项目财务决算;

15、配合甲方对施工、设计、监理等各参建单位进行履约评价, 并出具书面的评价意见;

16、根据甲方安排, 配合对设计、监理单位进行绩效评价, 并及时提交书面的绩效意见;

17、需要分标段拆分的项目, 项目牵头单位必须负责制定项目统一的计价计量规则、标段界面划分等牵头协调工作。

18、工程建设其它费用中的设计、监理、勘察等所有合同的造价咨询工作;

19、项目所有工程结算完毕后, 出具项目投资控制总结报告, 报告中应包含履约情况自我评价、投资控制情况汇报、造价指标分析、投资控制存在的问题及建议等。

20、其它有关的造价管理任务和工程造价技术咨询等。

四、乙方工作时间要求

1、设计概算审查结果文件的提交时间: 接到设计概算及相关资料后 15 天内提交;

2、招标项目造价文件的提交时间: 接到施工图纸及相关资料后 20 天内提交工程量清单, 30 天内提交标底;

3、签订施工合同后 20 天内, 提交投资控制形象进度表;

4、施工招标完成后工程量清单的复核自接到相关资料后 60 天内提交；

5、施工过程的计量计价审核意见自接到相关资料后 3 天内提交；

6、工程竣工结算审核自接到相关资料后 30 天内提交。

五、造价文件的编制原则和依据

1、初步设计文件及图纸；

2、施工招标文件；

3、施工合同；

4、施工图（或竣工图）及有关设计文件；

5、工程变更；

6、材料及设备价格参考施工招标期间的《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及相应时期的市场价格；

7、其它。

六、造价文件的质量要求

1、工程量清单项目编制齐全，分类清楚，不得漏项，标底价格合理；

2、工程量计算准确，准确率在 95%以上（包括 95%）；

3、设备工程量准确率在 99%以上（包括 99%）；

4、主要材料设备计价准确，无原则性失误；

5、结算造价与深圳市专业审计局审定价相差应小于 5%以内（不含 5%）；

6、造价文件必须文字清晰整齐。必须有相关专业造价工程师盖

注册章、公司负责人签字盖章，并盖公司章；

7、项目实际结算总造价应控制在批复概算内。

七、乙方应提交的资料

1、工程预算书三份；

2、工程量计算底稿一份；

3、工程量清单一份；

4、标底造价书二份。标底造价书应附项目综合单价分析表、主要材料数量及价格(参考价格)清单、主要设备数量及价格(参考价格)清单；

5、工程结算书三份；

以上文件均应提供电脑软盘或光盘各一张。

八、双方责任

(一) 甲方责任

1、按时提供咨询工作所需图纸及相关资料；

2、按双方约定时间支付咨询服务费；

3、未经乙方同意，不得修改乙方的造价文件；

4、在乙方工作期间密切配合，提供工作方便。

(二) 乙方责任

1、按照本合同第四项规定的原则、第二项规定的质量要求，及时、准确地编制或审核造价文件；全过程向委任单位提供专业的、客观的造价咨询意见；

2、委托的造价业务有保密要求时，必须严格保密，不得向任何

无关人员透露有关内容及资料；

3、调高招标控制价、预算必须有甲方的书面通知，否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4、协助甲方编制招标文件；

5、派人参加甲方召开的招标答疑会；

6、根据需要派人进行施工现场计量工作；

7、按审计部门有关要求整理汇总预算、标底、结算资料，配合审计部门审核标底、竣工结算及其它相关事宜。

8、项目拟派人员不得随意更换。如需更换，须提前征得甲方同意，否则，将记入不良履约行为记录。

9、项目负责人必须完全了解该工程全过程造价控制情况；直接与甲方联系；按时参加工程例会，不得随意缺席。

10、咨询公司参与本项目的工作人员若与本项目承包单位的员工有亲属关系的，必须主动提出回避，若被我方发现，将记入不良履约行为记录。

九、支付细则

工可、概算阶段：在工可批复后支付咨询服务费的2%，初步设计概算通过主管部门审查后，支付咨询服务费的3%（无工可阶段时为5%），其中绩效考核部分待本阶段履约评价完成后方可支付；无前两个阶段工作的项目，合同签订后支付咨询服务费的5%；

预算阶段：以项目总承包合同的进度为标准，至完成总承包预算时支付上限为“咨询合同金额的20%”，其中基本费用部分全额支付，

绩效费用部分待本阶段履约评价完成后方可支付；

工程实施阶段：按季度支付，以项目总承包合同的进度为标准，至总承包竣工验收时支付上限为“咨询合同金额的40%”，其中基本费用部分全额支付，绩效费用部分待本阶段履约评价完成后方可支付；

结算阶段：以项目总承包合同的进度为标准，至总承包完成结算审计时支付上限为“咨询合同金额的30%”，其中基本费用部分全额支付，绩效费用部分待本阶段履约评价完成后方可支付；

剩余款项的支付：本项目结算经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审核，按审核金额支付咨询服务费的余款。

十、履约评价

1、履约评价评分细则

具体项目的履约评价根据项目进展由项目组造价工程师组织项目组进行评价。评分采用百分制，综合考评结果分为优秀（评分 ≥ 90 分）、良好（ $80 \leq$ 评分 < 90 分）、中（ $70 \leq$ 评分 < 80 分）、合格（ $60 \leq$ 评分 < 70 分）、不合格（评分 < 60 分）五个等级。

2、支付方式

甲方将根据履约评价考核结果设置绩效费用考核。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委托人在项目前期及施工阶段每个季度（停工除外）对造价咨询单位的履约表现进行一次履约评价，并根据履约评价结果预支付造价咨询单位各季度应得的绩效酬金。

在每阶段付款时，申请人按下述公式申请咨询服务费用：

申请支付额=本阶段咨询服务费 \times （90%+10% \times 绩效费用支付百分比）

绩效费用支付百分比= \sum 进度款对应各季度绩效费用支付百分比

/进度款对应履约评价次数；

绩效费用支付百分比在履约评价考核后按下表执行：

序号	履约评价考评结果	绩效考核奖百分比	备注
1	良好及以上	100%	
2	中等	70%	
3	合格	50%	
4	不合格	0	

绩效酬金总额按照履约评价次数平均分摊到合同期间进行的履约评价中，以期中履约评价结果结算最终绩效费用（季度履约评价）。

结算支付：本项目结算经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审核，按审核金额支付支付绩效酬金的余款。

3、在甲方履约评价被评为不合格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和注册造价工程师，甲方将记录不良行为，拒绝其今后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服务，同时通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十一、不良行为

1、乙方以下行为，将被工务署认定为不良行为：

1.1 不按合同约定履行投资控制责任的行为；

1.2 与施工单位恶意串通，损害政府工程利益的行为；

1.3 未能按投标时承诺配齐配足专业人员，或服务质量达不到合同约定的行为；

1.4 不履行保密义务，违规泄密的行为；

1.5 在我署履约评价中，被评为“不合格”的行为；

1.6 其他被工务署认定的不良行为；

1.7 被主管部门认定的其他不良行为。

2、甲方将视不良行为情节轻重及对政府工程及甲方造成的损失严重程度，给予造价咨询单位口头警告、书面警告、书面严重警告、

向媒体公开曝光其不良行为、在一段时间内拒绝参加我署造价咨询业务的投标等处理。

十二、违约责任

1、如甲方未能按约定时间提供图纸、相关资料，则提交造价文件的时间相应顺延；

2、工程量清单计算准确率应达到 95%以上，漏项漏量准确率在 85%—95%之间，按相应项目误差部分造价的 5 %处违约金。如准确率在 85%以下，按相应项目误差部分造价的 10%处违约金；

准确率=1-[（结算合同内部分造价-不含暂列金额及暂估价的签约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及暂估价的签约合同价]

3、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审核结果核减超过 5%的，按超过部分造价的 1%处违约金。

4、未按约定时间提交造价文件，每延误一天处违约金 5000 元；

5、若乙方泄露甲方要求保密内容和资料，造成不良后果和损失的，处 10000 元处违约金；触犯法律的负法律责任；

6、若项目实际结算总造价超批复概算，处 10000 元处违约金；

7、未经甲方同意更换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组成员，处以 2000 元/人/次处违约金；

8、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本合同咨询服务费用的 5%。

十三、其他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十四、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8 份，正本 2 份，发包人 1 份，承包人 1 份，副本 6 份，发包人 4 份，承包人 2 份。

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一期）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和桩基专业承包工程

招标控制价

招标控制价(小写): 195,069,498.17

(大写): 壹亿玖仟伍佰零陆万玖仟肆佰玖拾捌元壹角柒分

招标人: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单位盖章)



工程造价咨询人: 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公章及资质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

余如邦

编制人: 王增明

复核人: 陈健



编制时间: 2023年11月30日

复核时间: 2023年11月30日

编号：季度-003

合同履约评价报告通用版（季度/阶段评价）

（ 2023 年度第 4 次评价 ）

项目名称	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一期）		
合同名称	深圳市第二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一期）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合同		
合同金额	1209.49 万元	合同类别	0304 造价咨询合同
履约单位	深圳市航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履约单位项目负责人	陈晓星	(变更记录：)	
合同履约起止时间	2023 年 10 月 13 日至 2028 年 10 月 30 日		
项目组召开履约评价会议时间	2024 年 1 月 3 日		
项目组评价得分	得分： 85 分；评价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综合评价意见	能及时完成造价工作，态度较积极。		
评价人员	熊惠锋，杨利凯，邵智敏，郭子仪，戴泰绵		
履约评价结果反馈情况	履约单位联系人： 陈曼文 ； 联系电话： 13802211255 <input type="checkbox"/> 已将履约评价报告发放履约单位		
履约单位反映情况	如履约单位认为评价结果不公正，可在收到本报告后的5个工作日内， 书面向我署纪检监察室的工作人员反映情况：深铁置业大厦1116室， 电话：88109026，邮箱：jjcs@szwb.sz.gov.cn		

(备注：1、含项目组所有成员或前期处项目参与人员，项目组如未召开履约评价会议的，项目组成员可拒绝签字；2、评价得分=项目组评价结果×1.0；3、优≥90，90 > 良≥80，80 > 中≥70，70 > 合格≥60，不合格 < 60；4、经质检和检测部门认定在工程中使用假冒伪劣材料或偷工减料的，该份合同当季度不能评为优秀；5、当季度发生一般质量、安全事故或当季度记停标一年及以上的不良行为记录或当季度发生违反《深圳市建筑工务署不良行为记录处理办法》有关廉政问题相关规定情形的，该份合同当季度履约评价为不合格。)



无